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导》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认真地履行了自身的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积极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股东大会决议等执行情况、董事会的重大决策程序及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职务情况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和检查，促进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现将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监事出席情况
1	2019 年 3 月 28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8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全体监事
2	2019 年 4 月 25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2019年7月30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使用非公开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全体监事
4	2019年8月31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细则>的议案 	全体监事
5	2019年10月28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3、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9、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10、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全体监事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监督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并积极列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依法对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依法规范运作，持续改善管理结构，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无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也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真审核董事会提交的季度、半年度和年度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制度完善，公司各期财务报告均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定公司汇集报告符合《公司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监事会认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作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三）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仅对全资子公司苏州苏试环境试验仪器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留园支行申请办理为期十年的 1 亿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1.1 亿元，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本次担保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未发生资产置换情况，也未发生其它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出售及资产重组事项。资产收购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与成交额孰高（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比例（%）
1	北京苏试创博环境可靠性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0.20
2	重庆苏试四达试验设备有限公司	55,130,400.00	3.75
3	南京苏试广博环境可靠性实验室有限公司	4,114,692.74	0.28

4	青岛苏试海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3,857,708.00	1.62
5	宜特（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367,272,298.48	24.96
合计		453,375,099.22	30.82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关联交易行为。

（六）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内控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与运作情况进行仔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实现了董事会年初制定的各项经营目标，经营效益稳步增长，企业进入良性发展，公司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规范性要求。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及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执行，公司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控指引的情形。

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9 日